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第三次会议的审查意见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对拟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一、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编制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我们同意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提交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的审查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 _____
孙荣发

委员: _____
任君雷

委员: _____
王 麟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